

2024年度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局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县委县政府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对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进行综合管理、监督指导、协调服务；

（二）拟订组织实施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三）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

（四）统筹推进建立全县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五）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统筹实施按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落实劳动关系相关政策；

（六）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归口管理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指导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综合管理工作；

（八）负责事业单位工资收入分配综合管理；组织实施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配合相关部门审核纳入县级财政统一发放工资范围的事业单位及人员的工资、奖金、津补贴标准和离退休费，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指导和监督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和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

（九）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县级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表彰奖励工作，根据授权承办县级及以上表彰奖励活动相关工作，承担全县评比达标表彰有关工作。

（十）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我局局机关系人社行政管理部门，编制人数139人，实有在职人数133人，退休54人。内设股室：办公室、政策法规与劳动关系股、财务股、就业促进股、流动调配和专业技术股、综合管理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工资福利股、养老保险股、工伤保险股、社会保险基金监督股、政工人事股、信息中心。

（二）决算单位构成。我局二级机构无独立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相关经费已合并到局机关本级预算，2024年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单位2024年部门决算公开单位构仅局机关本级决算公开。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 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456,064.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2,104,52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554,412.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770,0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8,00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09,124.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456,064.70	本年支出合计	57	43,456,064.7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3,456,064.70	总计	60	43,456,064.70

注: 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3,456,064.70	43,456,064.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104,528.00	22,104,52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0,000.00	600,0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00,000.00	600,000.00					
20132	组织事务	1,622,850.00	1,622,850.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1,622,850.00	1,622,85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81,678.00	19,881,67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81,678.00	19,881,67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54,412.06	18,554,412.0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7,113,732.54	17,113,732.54					
2080101	行政运行	15,774,389.81	15,774,389.81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0.00	50,000.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30,000.00	130,00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25,000.00	425,00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34,342.73	734,34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0,679.52	1,440,679.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0,679.52	1,440,679.52					
213	农林水支出	1,770,000.00	1,770,00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770,000.00	1,770,0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70,000.00	1,770,0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000.00	18,00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8,000.00	18,00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8,000.00	18,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9,124.64	1,009,12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9,124.64	1,009,12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9,124.64	1,009,124.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 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3,456,064.70	17,187,893.97	26,268,170.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104,528.00		22,104,52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0,000.00		600,0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00,000.00		600,000.00			
20132	组织事务	1,622,850.00		1,622,850.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1,622,850.00		1,622,85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81,678.00		19,881,67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81,678.00		19,881,67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54,412.06	16,178,769.33	2,375,642.7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7,113,732.54	14,738,089.81	2,375,642.73			
2080101	行政运行	15,774,389.81	14,738,089.81	1,036,30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0.00		50,000.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30,000.00		130,00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25,000.00		425,00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34,342.73		734,34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0,679.52	1,440,679.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0,679.52	1,440,679.52				
213	农林水支出	1,770,000.00		1,770,00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770,000.00		1,770,0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70,000.00		1,770,0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000.00		18,00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8,000.00		18,00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8,000.00		18,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9,124.64	1,009,12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9,124.64	1,009,12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9,124.64	1,009,124.64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3,456,064.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2,104,528.00	22,104,52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8,554,412.06	18,554,412.0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770,000.00	1,770,00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8,000.00	18,00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09,124.64	1,009,124.6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456,064.70	本年支出合计	59	43,456,064.70	43,456,064.7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3,456,064.70	总计	64	43,456,064.70	43,456,064.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3,456,064.70	17,187,893.97	26,268,170.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104,528.00		22,104,52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00,000.00		600,0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00,000.00		600,000.00
20132	组织事务	1,622,850.00		1,622,850.00
2013204	公务员事务	1,622,850.00		1,622,85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81,678.00		19,881,678.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881,678.00		19,881,67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54,412.06	16,178,769.33	2,375,642.7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17,113,732.54	14,738,089.81	2,375,642.73
2080101	行政运行	15,774,389.81	14,738,089.81	1,036,30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0.00		50,000.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130,000.00		130,00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425,000.00		425,00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734,342.73		734,342.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0,679.52	1,440,679.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40,679.52	1,440,679.52	
213	农林水支出	1,770,000.00		1,770,00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770,000.00		1,770,00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770,000.00		1,770,0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8,000.00		18,000.0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18,000.00		18,00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8,000.00		18,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09,124.64	1,009,124.6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09,124.64	1,009,124.6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9,124.64	1,009,124.6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143,163.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4,730.1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668,902.00	30201	办公费	274,933.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60,612.34	30202	印刷费	120,00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58,248.00	30203	咨询费	19,20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270,764.00	30205	水费	20,00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40,679.52	30206	电费	115,0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00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4,796.6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976.74	30211	差旅费	30,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09,124.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0,000.0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76,060.00	30214	租赁费	20,00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10,000.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80,00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0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0,000.0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5,987.7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64,969.28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44,640.0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2,044,73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345.61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39.56万元，降低15%。主要是因为项目支出占比重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4345.6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345.61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4345.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18.79万元，占40%；项目支出2626.82万元，占60%；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4345.61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39.56万元，降低15%。主要是因为项目支出占比重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345.61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739.56万元，降低15%。主要是因为项目支出占比重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345.6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210.45万元，占50.8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855.44万元，占42.7%；农林水支出177万元，占4.0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8万元，占0.04%；住房保障（类）支出100.91万元，占2.3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6114.6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345.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年初预算为170万元，支出决算为2210.4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福利费及基层党建指导员工作经费及综合绩效考核、信访工作示范创建及无溺水事故等专项经费（2023年度真抓实干突出贡献奖和2023年度绩效考核先进单位奖）及返还农民工工资保障户收伍市建筑公司付语口片区公租房农民工保障金合计2048.16万元；公务员考核 162.29万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年初预算为45843.7万元，支出决算为1855.44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新增的财政代列项目资金指标已被调整。

3、农林水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 - 巩固脱贫攻坚及乡村振兴衔接经费（退回人社局就业专项资金用于支付洪家塅易地扶贫搬迁安居小区物业管理费问题）。

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 - 2024年工业发展基金（拨付四上企业新增入库工作经费ZS202407182336）。

5、住房保障支出

年初预算为100.91万元，支出决算为100.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18.7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08.7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3.60%，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110.0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4%，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

手续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费、租赁费、邮电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3万元，降低50%，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2024年度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无。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0%。单位本级或某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降低）

0%。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3万元，降低50%。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2024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121个、来宾1007人次，主要是上级来客发生的接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4.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71万元，降低13.0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预算调整，厉行节约。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万元，用于召开社会保障政策学习、基金乡镇督查会议，内容为传达上级社会保障政策学习、基金乡镇督查工作；开支培训费8万元，用于开展社会保障政策学习、基金乡镇督查会议、就业招聘培训，内容为开展社会保障政策学习、基金乡镇督查会议、就业招聘培训。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一是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组织对2024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17个，共涉及资金4345.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7个4345.61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 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0万元， 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额的0%；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0个0万元， 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额的0%。

（二）绩效评价结果。一是绩效自评结果。2024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4732.01万元，执行数4345.61万元，完成预

算的91.83%，绩效自评得分95.38分，评价等级为“优”。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整体支出产出情况分析。产出指标分值40分，绩效评价得分为39.6分。我局在岳阳市2024年公共就业服务优秀项目成果展示交流活动中荣获“优秀组织奖”，“平江县人力资源市场”项目被评为“优秀就业服务项目”，月池塘社区就业专干在第三届公共就业服务专项业务竞赛湖南省选拔赛中荣获基层公共就业服务组一等奖，在全国赛中获得基层公共就业服务人员“星级选手”荣誉。我县报送的《岳阳市平江县“三管齐下”提升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在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务要情与交流》（第161期）刊发；二是整体支出效益情况分析。效益指标分值30分，绩效评价得分为27分。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及稳妥有序落实渐进式延迟退休改革任务，分批次落实上级要求。严格实行农民工工资分账制、实名制、担保制、欠薪投诉受理首问责任制，以及建立综治、信访、人社等多部门参与的信息共享机制，多管齐下，从源头上做好了欠薪防范工作。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我们积极发动干部职工，成功洽谈工业企业1家，预计投资2000万元以上，带动就业超过200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设置存在不足，个别指标不够合理，设定偏低；部分管理制度缺乏针对性，有待完善；财务人员业务水平仍需提高，需加强对财务业务知识的培训；编制不够，业务量较大，经费不足，需占用单位其他经费；单位资金不足不能及时支付，导致不能反映当年整体支出的实际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

- 1、完善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依据项目内容合理设定目标，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精准度、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 2、建立健全相应的管理制度，提升管理的规范性。
- 3、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2024年，根据我局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积极履行职责，强化管理，圆满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得到了提升。综合对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得分95.38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是指用于人大、政协、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发展与改革事务、统计信息事务、财政事务、税收事务、审计事务、人力资源事务、纪检监察事务、商贸事务、工商行政管理事务、质量技术监督与检验检疫事务、民族事务、档案事务、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群众团体事务、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组织事务、宣传事务、统战事务、其他一般公共服务等方面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是指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指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统一管理的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是指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等。

奖金：反映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绩效工资：反映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工资。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贴费和市内交通费。

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会议费：反映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住宿费、伙食费、会议室租金、交通费、文件印刷费、医药费等。

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各类培训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

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福利费。

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 6: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参考格式)

孙立新
2025.6.29

单位名称 (盖章)：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此页为封面)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是我县正科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下属二级机构：平江县社会保险服务中心、平江县就业服务中心、平江县考试培训与人才服务中心、平江县工伤保险服务中心、平江县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平江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平江县人力资源档案服务中心、平江县人力资源信息中心。承担着社会保障、促进就业、依法维权、事业编制人员管理等职能。人员情况：全局编制数 139 个，其中行政编制 20 个，事业编制 119 个；实有在职人数 133 人，其中行政在职 72 人，全额事业在职 61 人；退休 54 人。

(二)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等。

本年收入合计 4345.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345.61 万元，占 100%；本年支出合计 4345.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18.79 万元，占 40%；项目支出 2626.82 万元，占 60%。

主要职责：(1) 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对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进行综合管理、监督指导、协调服务；(2) 拟订组织实施全县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和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3) 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4) 统筹推进建立全县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5)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统筹实施按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落实劳动关系相关政策；(6) 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归口管理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工作；(7)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指导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综合管理工作；(8) 负责事业单位工资收入分配综合管理；组织实施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配合相关部门审核纳入县级财政统一发放工资范围的事业单位及人员的工资、奖金、津补贴标准和离退休费，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指导和监督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和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9) 合同有关部门拟订县级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表彰奖励

工作，根据授权承办县级及以上表彰奖励活动相关工作，承担全县评比达标表彰有关工作。（10）完成县委和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

基本支出共计1718.7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1608.7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10.01万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万元，支出决算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二）项目支出

全年共计项目支出 2626.82万元。

其中经费拨款实际安排的年初预算项目支出257.5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险档案基本公共服务经费10万，用于规范档案管理，对事业单位、流动人才档案开展核查、专审；养老保险业务管理和基金监督经费42.5万，用于社保中心和基金监督股室的文印费、办公费、租车费、维修费、差旅费、核查退休对象生存认证、社保卡切换发生的费用；三支一扶大学生生活补助及社保配套24.76万，用于支付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助及社会保险费缴纳；工资改革5万，用于事业人员、机关单位工人的工资普调，对全县享受遗属补助人员进行调查核对；用于社保网络维护费13万，用于社保中心、就业中心、工伤中心三个二级

机构网线费、软件系统维护经费；年初预算-公务员考核拨付人社局全县三级干部大会表彰综合绩效考核奖励经费162.29万元。

业务工作经费2334.4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返还人社局2023年存量资金用于发放余坪张市页岩砖厂农民工工资发放（返回存量）3.82万元及返还农民工工资保障户收伍市建筑公司付悟口片区公租房农民工保障金（返回存量）14.8万元用于农民工工资发放；2024年工业发展基金（拨付四上企业新增入库工作经费）1.8万元；办案经费（非税结算202405）1.33万元；巩固脱贫攻坚及乡村振兴衔接经费（退回人社局就业专项资金用于支付洪家塅易地扶贫搬迁安居小区物业管理费问题）177万元已退回就业补助资金财政专户；综合绩效考核、信访工作示范创建及无溺水事故等专项经费（2023年度绩效考核先进单位奖）10万；综合绩效考核、信访工作示范创建及无溺水事故等专项经费（2023年度真抓实干突出贡献奖）50万元；全县福利费四个季度合计为1921.83万元，分县直和乡镇；以及上年结转预算资金小计188.68万元，用于全县福利费48.82万元、基层党建指导员工作经费2.72万元、（年终结算）解决人社局运转经费和工作经费缺口100万元；2023年预备费（解决人社局配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人员服装经费）2.3万元。

省级专项资金34.85万元，均为上年结转资金具体情况如下：平财社指〔2023〕0153号湘财预〔2022〕0349号关于

提前下达2023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补助资金的通知8.8万元；平财社指〔2023〕0608号湘财预〔2023〕0311号关于下达2023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和省级结算补助资金的通知（省级）15万元；平财社指〔2023〕0609号湘财预〔2023〕0311号关于下达2023年高校毕业生“三支一扶”计划中央和省级结算补助资金的通知（中央）11.05万元。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招投标、调整竣工验收等情况。（无）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日常检查监督管理等情况（无）

四、资产管理情况

（一）资产总体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下同）3471.3万元，较上年增长7.32%。负债总额1091万元，较上年增长3.32%。净资产2380.2万元，较上年增长-8.81%。

1. 资产分布情况。

我部门/单位行政单位国有资产0.00万元，占0.00%；事业单位国有资产3471.3万元，占100%。

2. 资产构成情况。

流动资产714.4万元，较上年增长10.72%，占资产总额

20.68%；固定资产3925.8万元，较上年增长6.5%，占资产总额72.78%；无形资产230.3万元，较上年增长1.65%，占资产总额6.54%。

3. 固定资产构成情况。

房屋和构筑物2304.86万元，占固定资产的89.89%（其中，房屋2955.89万元，占固定资产的89.89%）；设备852.41万元，占8.36%（其中，车辆0.00万元，占0.00%，单价100万（含）以上（不含车辆）设备0.00万元，占0.00%）；文物和陈制品0.00万元，占0.00%；图书和档案0.00万元，占0.00%；家具和用具117.5万元，占1.75%；特种动植物0.00万元，占0.00%。

（二）具体管理情况

1. 资产配置情况

2024年度，我部门/单位配置固定资产286.57万元（账面原值）。

2. 资产使用情况。

（1）资产自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部门/单位自用固定资产3925.8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100%，其中：在用3925.8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100%；闲置0.00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0.00%；待处置（待报废、毁损等）0.00万元，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0.00%。自用无形资产230.3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100%；其中在用0.00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0.00%；闲置0.00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0.00%。

资产总额的 0.00%；待处置（待报废、毁损等）0.00 万元，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0.00%。

（2）出租出借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无

3. 资产处置情况

2024 年度，我部门/单位处置资产 24.6 万元。固定资产 24.6 万元，占 100%。

（三）资产绩效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部门/单位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70.45%；公共基础设施成新率为 0.00%；保障性住房成新率为 0.00%。

（四）资产管理情况

应加强各部门各单位内部工作的协调配合。新增资产配置预算编审工作是一项新的工作，各单位在编报资产配置预算时，财务部门要充分征求资产部门的意见，资产部门要主动加强与财务部门的工作沟通，并结合本单位实际，建立合理的工作机制，密切配合，形成合力。

提高责任意识，确保新采购资产及时录入财务系统和资产管理系统，做到账账相符，账物相符，账实相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基金在社保中心单独核算。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全年预算执行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9.18 分。

2、整体支出产出情况分析。产出指标分值 40 分，绩效评价得分为 39.6 分。我局在岳阳市 2024 年公共就业服务优秀项目成果展示交流活动中荣获“优秀组织奖”，“平江县人力资源市场”项目被评为“优秀就业服务项目”，月池塘社区就业专干在第三届公共就业服务专项业务竞赛湖南省选拔赛中荣获基层公共就业服务组一等奖，在全国赛中获得基层公共就业服务人员“星级选手”荣誉。我县报送的《岳阳市平江县“三管齐下”提升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在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务要情与交流》（第 161 期）刊发。

3、整体支出效益情况分析。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绩效评价得分为 27 分。推进全民参保计划及稳妥有序落实渐进式延迟退休改革任务，分批次落实上级要求。严格实行农民工工资分账制、实名制、担保制、欠薪投诉受理首问责任制，

以及建立综治、信访、人社等多部门参与的信息共享机制，多管齐下，从源头上做好了欠薪防范工作。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我们积极发动干部职工，成功洽谈工业企业1家，预计投资2000万元以上，带动就业超过200人。

4、整体支出满意度情况分析。满意度指标分值10分，绩效评价得分9.6分。

5、整体支出成本情况分析。成本指标分值10分，绩效评价得分为10分。

九、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目标设置存在不足，个别指标不够合理，设定偏低。

2、部分管理制度缺乏针对性，有待完善。

3、财务人员业务水平仍需提高，需加强对财务业务知识的培训。编制不够，业务量较大，经费不足，需占用单位其他经费；单位资金不足不能及时支付，导致不能反映当年整体支出的实际情况。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1、完善绩效目标及指标设置。依据项目内容合理设定目标，提高绩效目标设置的精准度、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2、建立健全相应的管理制度，提升管理的规范性。

3、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加强内部预算编制的审核和预算控制指标的下达。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2024年，根据我局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围绕有可能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积极履行职责，强化管理，圆满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同时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得到了提升。综合对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进行评价，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得分95.38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十二、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无）

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4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139	133	95.68%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3年决算数	2024年预算数	2024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8	3	3			
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	0	0	0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8	3	3			
项目支出：	3305.48	44376.08	2626.82			
1、业务工作经费	3166.06	44100.85	2334.42			
2、运行维护经费	96.91	275.23	257.55			
上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	42.51		34.85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经费	23	27.49	27.49			
水费、电费、差旅费	16.5	16.5	16.5			
会议费、培训费	14.91	9	9			
政府采购金额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1779.69	1738.53	-19.74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自评表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预算部门名称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年度预算申请 (万元)		年初预算数 (万元)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6114.61	4732.01	4345.61	10	91.83%	9.18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一般公共预算:	4345.61				其中:基本支出:	1718.79	
	政府性基金拨款:	0.0				项目支出:	2626.82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立足主责主业，在促进事业发展上求实效				1.守住了就业基本盘;2.扎牢了社会保障安全网;3.发挥了人才引领驱动作用;4.维护了劳动关系和谐稳定;5.推动了各项实事办好办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举办线上线下招聘会	21场	21场		2	2		
	社会保险体系覆盖范围	达71万余人	达71万余人		2	2		
	完成卫健系统专业技术人员、教育系统教师及公费师范生的招录工作	449人	449人		2	2		
	完成定岗特岗教师转正考核工作	614人	614人		2	2		
	落实我县事业单位总计1230名事业人员聘用调剂审批、备案	187家	187家		1	1		
	完成事业人员年度考核奖励工作	2023年度	2023年度		1	1		
	完成2024年事业单位人员薪级工资普调，机关人员普调	14093人/143人	14093人/143人		1	1		

绩效指标	完成人才档案数字化	12245册	12245册	1	1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7131人	7131人	2	2	
	举办创业培训班	15个班	15个班	2	2	
	失业人员再就业	5944人	5944人	2	2	
	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	1161人	1161人	2	2	
	各项工作完成合格率	100%	96%	10	9.6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值设置偏低，与实际完成值
效益指标	成功洽谈工业企业	1家	1家	10	10	
	劳动争议调解	100%	调解成功率达80%	10	8	
	稳妥有序落实渐进式延迟退休改革任务，分批次落实上级要求	100%	90%（召开各类培训会3次；组织开展“温暖社保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4场，上企业、进社区、入家户进行政策	10	9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96%	10	9.6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00%	10	10	
总分	95.38					

平江县财政局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批复的通知

平江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你单位报送的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收悉。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定和湖南省财政厅对我县部门决算批复情况，经审定，现予批复如下：具体批复数据见附表。

你单位在收到部门决算批复后，请严格按《部门决算管理办法》规定，于二十日内在平江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

特此通知。

附件：2024 年部门决算批复表



2025 年 8 月 11 日

项目 栏次	收入 行次	金额 1	支出 行次	金额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3,456,064.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43,456,064.70	本年支出合计	5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43,456,064.70	总计	6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